

## 文明出行 人人有责

全市文明出行专项行动推进会强调,要下足“绣花”功夫,全力打造文明礼让、安全有序的交通环境,切实回应群众关切,擦亮城市文明“底色”,为高质量发展营造良好交通环境和浓厚文明氛围。连日来,市公安局交警支队民警主动作为,积极延伸宣传触角,整合多方资源,走进辖区校园、社区、公园、农村等地,通过“线上+线下”“固定+流动”相结合的方式,全方位、多维度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活动,共同呵护文明有序的出行环境,让畅通、文明、和谐、有序的交通新风尚成为广泛共识、化为行动自觉,带动城市品质和社会文明程度全面提升。

## 呵护文明有序出行环境

文/图 牛双青

## 进校园



近日,民警走进校园,结合学生群体的出行特点,以“知危险 会避险”为核心,通过PPT讲解、案例分析、互动问答等形式,为同学们详细讲解交通安全知识。活动中,民警重点就“未满12周岁不得骑自行车上路”“乘坐汽车务必系好安全带”等安全知识,解析交通信号灯、斑马线、禁止标志等交通设施的作用,让安全意识根植于学生心中。

## 进社区



7月12日,民警深入社区,通过摆放交通事故案例展板、发放宣传单等形式,向社区群众普及交通安全知识。针对老年人出行、家长带娃外出等高频场景,民警重点讲解“过马路走斑马线”“不闯红灯”等内容,并结合社区周边道路特点,提醒群众避开交通隐患路段,切实提高自我保护意识。

## 进广场



7月13日,民警走进辖区广场,通过摆放交通事故案例展板、悬挂“安全出行无小事 暑期平安记心间”宣传横幅,营造浓厚的宣传氛围。针对公园周边行人横穿马路、非机动车逆行等常见隐患,民警向过往群众重点讲解“行人过马路走斑马线,不横穿隔离栏”“骑行电动自行车戴好头盔,不逆行”等交通知识,叮嘱群众自觉遵守交规,养成良好的出行习惯。

## 进村庄



7月12日,民警走进辖区村庄,结合农村道路特点和村民出行习惯,通过多种形式,向村民普及交通安全知识。针对农村常见的农用车违法载人、骑行电动自行车及摩托车不戴头盔、儿童在公路上玩耍等交通安全隐患,民警用“接地气”的方式讲解交通违法行为的危害性,从源头预防和减少交通事故的发生。

## 知识锦囊

## 骑行这些事儿你知道

文明交通是城市文明的重要组成部分,也是出行安全的重要保障。随着暑假来临,青少年出行活动增多,电动自行车因其便捷性成为不少学生的选择。然而,“会骑”不等于“能骑”,更不等于“安全骑”。那么,如何正确骑行电动自行车?请大家一起来学习!

## 1. 正确戴好安全头盔

电动自行车结构特殊,因骑行人处于裸露无保护状态,且骑行人的头部处于突出位置,所以发生交通事故时,头部往往先受到撞击。为守护生命的最后一道防线,请正确戴好安全头盔。



## 2. 严禁非法改装

严禁非法改装电动自行车,拆除限速装置、加装或更换不符合车规的蓄电池、加装伞架、非法改装配件,看似“酷炫”的改装电动自行车,安全却无法保证。

## 3. 不违法进入机动车道

电动自行车属于非机动车,上路行驶时,必须要走非机动车道,是不能进入机动车道的。如果电动自行车进入机动车道,不按规定车道行驶,不仅违反道路安全法,还危害交通安全。

## 4. 严禁逆向行驶



骑行电动自行车在道路上行驶,应严格遵守交通法规,不要为了一时便利而逆向行驶。逆向行驶的车辆免不了与正常行驶的其他车辆形成冲突,极易发生正面碰撞。为了他人与自身的安全,拒绝逆向行驶。

## 5. 严禁超载

目前,电动自行车允许搭载1名12周岁以下的未成年人。由于电动自行车自身硬件条件的局限性,若是超员超载,会出现制动不良、车身失衡等现象。如果出现紧急情况,很容易引发道路交通事故,请家长在接送孩子时,自觉遵守交通法规,严禁超载。

## 6. 严禁超速

电动自行车限速25km/h,超速行驶危害多,事故风险增大,极易威胁到自身的生命安全,一定要严守限速保平安,不要逞一时之“快”。

## 7. 未满16周岁不得骑行电动自行车

未满12周岁,不得骑行自行车上路;未满16周岁,不得骑行电动自行车上路行驶;未满18周岁且未取得相应准驾车型资格,请勿驾驶机动车辆。家长们要保管好车辆钥匙,加强对孩子的教育与引导。